

辽宁禾丰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
股权补充质押及股权质押延期购回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辽宁禾丰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邵彩梅女士有关股权补充质押及股权质押延期购回的通知，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股权质押情况

1、股权补充质押：2018 年 12 月 24 日，邵彩梅女士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2,66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32%）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质押给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用于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初始交易日为 2018 年 12 月 24 日，购回交易日期为 2019 年 12 月 25 日，作为对前期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补充质押。

2、股权质押延期购回：2018 年 12 月 25 日，邵彩梅女士将前期其质押给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 14,24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71%）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办理了延期购回手续。初始交易日为 2017 年 12 月 25 日，原购回日期为 2018 年 12 月 25 日，延期购回日期为 2019 年 12 月 25 日。

二、股东股权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邵彩梅女士持有本公司股票 54,559,878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6.56%。邵彩梅女士累计质押的其所持本公司股票共计 16,900,000 股，占其持股总数的 30.98%，占公司总股本的 2.03%。

特此公告。

辽宁禾丰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二十六日